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产品继续纳入国家医保药品目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国家医保局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2023年12月13日公布的《国家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(2023年)》(以下简称“国家医保药品目录”)的2023年续约谈判结果,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生产的血必净注射液按现行条件续约,继续被纳入《国家医保药品目录》乙类范围。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:

一、药品基本情况

血必净注射液作为治疗重症肺炎、脓毒症和多器官功能障碍综合征的代表性药物,连续被纳入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(试行第四版至第十版)》,成为中医治疗重型、危重型推荐用药并向世界推广。经过上市后十余年的循证研究,血必净注射液可有效降低重症肺炎病死率8.8%的相关论文在国际顶级期刊《重症医学》发表,有效性得到国际权威专家认可。

本产品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药品名称:血必净注射液

2、剂型:注射剂

3、功能主治:化瘀解毒。用于温热类疾病,症见发热、喘促、心悸、烦躁等瘀毒互结证。适用于因感染诱发的全身炎症反应综合征;也可配合治疗多器官功能失常综合征的脏器功能受损期。可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重型、危重型的全身炎症反应综合征或/和多脏器功能衰竭。

4、医保类别:乙类

5、归属类别:中成药

6、医保支付标准有效期: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,有效期满后按照医保相关规定再行调整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产品血必净注射液按现行条件续约成功，将继续以其卓越的临床价值和药物经济学价值，服务于患者的临床救治，从长期看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因新版《国家医保药品目录》于2024年1月1日起正式执行，故不会对公司本报告期的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